

项目支出类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发电中心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项目支出

省级项目填报单位：广东省飞来峡枢纽管理处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（一）项目资金安排情况。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批复 2018 年省级部门预算的通知》（粤财预〔2018〕26 号）文件批复本预算项目资金 3,366 万元，到位资金 3,366 万元，到位率 100%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。

本年度项目实施主要内容：一、工资福利支出：工资福利作为职工切身利益，直接影响到职工工作效率，单位需给予特别重视，应按照相关工资文件精神，及时发放，保障员工最基本利益，主要包括基本工资、绩效工资、津补贴及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等。

项目安排在 2018 年 1 月-12 月期间内实施，本年度项目完成率 100%，实际资金使用率 100%。

二、个人补助支出：主要包括计生达标奖、住房公积金、住房改革补贴，住房货币补贴。

三、公用经费支出：主要用于保障电站日常管理正常运行，该项费用包含办公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教育培训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公车运行维护费、工会经费、职工福利费、咨询费、印刷费、宣传费、资料费、邮电费、会费、网站维护、审计费等等。

（三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，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。

专项资金 2018 年度自评等级为优，分数为 98 分。专项设置了明确的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，包含预期产出和效果内容，绩效目标设置明确，合理、细化，同时合乎客观实际，有数据支撑，具有可衡量性。专项有充分客观的信息和证据反映指标内容。详见佐证材料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（一）资金使用绩效。

2018 年度部门预算批复专项资金 3,366 万元，到位率 100%，实际支付 3,366 万元，支付率为 100%。详见佐证材料。

全年完成发电量 5.16 亿千瓦时，对比预算发电量 4.8 亿千瓦时完成率 107.5%。积极响应政策，保障职工切身利益，使其积极工作，为枢纽创效益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

无

三、改进意见（计划）

无

四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无